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

八年八班 班級經營計畫 導師:王柏人

一、班級經營理念

- 1. 建立班級常規,塑造良好的班級秩序。
- 2. 激發班級的凝聚力與榮譽心,使孩子產生歸屬感,了解團隊合作的重要性。
- 3. 熟識每位孩子的特性,並鼓勵孩子發展其個人特色。
- 4. 培養理性情緒思考,做自己情緒的主人。
- 5. 訓練班級幹部負責、主動的態度與工作能力,讓每位孩子都有機會擔任幹部。
- 6. 培養學生熱愛人生、關懷社會的情操與素養。

二、班級規範

- 1. 7:20~7:30 準時到校,打掃環境。
- 2. 7:30~8:10 早自習,安靜配合班上活動。
- 3. 請勿隨意請假,請假應按規定辦理。
- 4. 上課鐘響後立即入座,將書本文具準備好,上課專心聽講,若有問題務必舉手,待 老師點名後才可發言。此外桌上不可擺飲料,亦不可吃東西。
- 5. 上課時若必須離座或外出,需先經老師同意。
- 6. 午休時應安靜休息,若因公外出,應事先向導師報備,並將座號及原因寫在黑板上。
- 7. 放學後直接回家,勿在外逗留。
- 8. 聯絡簿的各個事項應確實填寫,不可有所遺漏。
- 9. 各科作業認真完成並按時繳交。
- 10. 服裝儀容整齊、一致,星期一、三、五著運動服、二、四著制服,不得混搭。
- 11. 對師長要有禮貌,上課遲到或進辦公室前應先喊「報告」,待老師同意後方可進入。
- 12. 不說髒話,與同學間的相處要互相尊重,不可欺負同學。
- 13. 不亂丟垃圾、保持整潔,並確實做到垃圾分類。
- 14. 愛惜公物並尊重他人財物。

三、親師配合事項

- 請每日簽閱聯絡簿:以了解孩子在校學習情形,注意到校及放學時間、成績登記否、 檢查當天作業缺交否、第二天要繳交作業及考試科目,並注意聯絡事項。
- 2. 請假注意事項:
- (1)事假應事先申請,病假則請家長於早晨 8:10 前主動電話通知學務處 (23715520 轉 320) 或導師室 (23715520 轉 301、302)。
- (2)補請假須在三天內,逾期學務處將不受理。
- (3)外出必須經導師與家長聯絡後,方可離校。

- 3. 請勿給與孩子過多的零用錢,應定時定量,訓練其妥善運用金錢的觀念。
- 4. 鼓勵孩子多喝開水、少買飲料、少吃零食。
- 5. 學校回條、通知單請詳閱並簽名。
- 6. 考試後考恭大多會當天發還,請檢查並簽名。
- 7. 班上或學校舉辦活動,請積極參與及支持。
- 8. 非學用品與違禁品勿帶至學校。
- 9. 請多關心孩子在校行為、學習狀況,以提升學習品質。
- 10. 孩子校外行蹤與交友情況要確實掌握,若有任何疑慮請告知導師。
- 11. 孩子與同學之間,或孩子與任課老師之間的互動有摩擦時,請先與導師聯絡、溝通, 了解事情始末,切勿只聽信片面之詞,以避免誤會產生。
- 12. 多給予孩子正面的鼓勵。
- 13. 請善用聯絡本。聯絡本不僅可以與導師溝通,也可以讓孩子用不同的方式來了解大人的用心。

四、親師溝通聯絡方式

- 1. 家庭聯絡簿
- 2. 電話聯絡,請電 23715520 轉 301、302 或留言
- 3. 家長到校晤談(請事先約定時間)
- 4. LINE

本學期重要活動預告

114/03/7 學校日活動

114/03/26~27 第一次定期考查

114/03/27~4/7 八年級籃球比賽

114/05/13~14 第二次定期考查

114/05/23 56 週年校慶

114/05/27 (英、數、歷、公)作業抽查

114/06/3 (國、自、地、健、作文)作業抽查

114/06/6 八年級直笛比賽 114/06/26~27 第三次定期考查

114/06/30 休業式 114/07/1 暑假開始